黄山市第三人民医院医用液氧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品目	采购数量	详细参数	备注
1	医用液氧	预估2年共需84吨，月供货量约3.5吨/月。实际采购量以实际需求量为准。	须始终向招标人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医用液氧产品，配送时需向招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质检单、第三方检测报告等。	

（二）其它说明：本次为二次招标，若本次招标出现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开标过程中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本项目可采用继续交易的方式完成本次招标活动。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合同签订地点**	黄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2	**供货完成时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供货完毕，每月接业主通知后供货，月供货量约 3.5 吨/月。
3	**货物包装运输要求**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成交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涉及木质制品及木制包装材料的（含铺垫、支撑、加固设施设备等），禁止使用和调入松木及其制品。该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成交人承担。
4	**货物质保期**	使用的全生命周期
5	**货物售后服务**	1、正常情况下，招标人提前 24 小时（一天）通知中标人送气，紧急情况下中标人需 6 小时内将气送到； 2、中标人需在合同期内负责招标人气站的设备维保工作，保证招标人气站运行始终符合合规性和安全性要求； 3、中标人需要对招标人气站管理人员提供专业培训，以帮助招标人提高气站管理及其他相关工作水平； 4、每季度对招标人气站进行安全巡检，紧急情况下中标人须 6 小时内响应。
6	**验收**	验收的质量评定：符合国家标准对医用氧要求
7	**付款**	**付款人：**黄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付款方式：**按月结算（从供货开始的第二个月起，向中标人支付第一个月的费用，从供货开始的第三个月起，向中标人支付第二个月的费用，以此类推。中标人开具正规增值税发票）
8	**履约保证金**	**金额：伍仟元整。投标保证金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留存投标保证金所在账户），不足部分向采购人缴纳。** **成交供应商按投标承诺履约完成后予以退还。**